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盛和资源•600392

二〇一六年四月

## 参 会 须 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特制定如下参会须知，望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严格遵守：

1、为能及时统计出席会议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代表的持股总数，务请登记出席股东大会的各位股东准时出席会议。

2、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任律师、会计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3、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并履行法定义务和遵守有关规则。对于干扰股东大会秩序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将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4、股东大会召开期间，股东可以发言。股东要求发言时可先举手示意，经大会主持人许可后，方可发言或提出问题。股东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也不得提出与本次股东大会议案无关的问题。每位股东发言时间不宜超过五分钟，同一股东发言不得超过两次。大会表决时，将不进行发言。

5、依照《公司章程》规定，具有提案资格的股东如需在股东大会上提出临时提案，需要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书面提交公司董事会，否则在发言时不得提出新的提案。

6、大会主持人应就股东的询问或质询做出回答，或指示有关负责人员作出回答，回答问题的时间不得超过 5 分钟。如涉及的问题比较复杂，可以在股东大会结束后作出答复。

7、对与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有明显损害公司或股东的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相关负责人有权拒绝回答。

8、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投票与现场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应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网络投票的相关规则。现场大会表决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在审议议案后，填写表决票进行投票表决，由律师和监票人共同计票、监票、统计表决数据。会议工作人员将现场投票的表决数据上传至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公司将上传的现场投票数据与网络投票数据汇总，统计出最终表决结果，并回传公司。

9、本次会议设监票人三名，由两名股东代表和一名监事担任，监票人负责表决情况的监督和核查，并在《议案表决结果》上签名。

10、议案表决后，由监票人宣布表决结果，并由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16 年 4 月 26 日（星期二）14:00

会议地点：成都市高新区盛和一路 88 号康普雷斯国际酒店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胡泽松

会议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开始。

二、会议主持人介绍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授权代表）人数及其代表的股份总数，出席会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律师等有关人员情况，介绍会议规则并说明本次股东大会的合法有效。

三、逐项审议下列事项：

（一）、审议议案

- 1、审议《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审议《关于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审议《关于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4、审议《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审议《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审议《关于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及 2016 年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7、审议《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审议《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9、审议《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10、审议《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 11、审议《关于前次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12、审议《关于 2016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及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 13、审议《关于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的议案》
- 14、审议《关于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5、审议《关于换届选举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二) 其他事项：听取公司 2015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情况的述职报告。

四、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审议大会文件并进行大会发言。

五、推选确定计票、监票工作人员。

六、股东和股东代表对议案进行现场投票表决。

七、暂时休会，等待网络投票结果。

八、复会，监票人员宣读现场及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九、董事会秘书黄厚兵先生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十、与会董事签署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等相关文件。

十一、北京市嘉润道和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十二、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 会议文件目录

### 一、会议议案

议案 1: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 2: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 3: 关于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 4: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 5: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议案 6: 关于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及 2016 年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 7: 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 8: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议案 9: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议案 10: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议案 11: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议案 12: 于 2016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及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议案 13: 关于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 14: 关于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 15: 关于换届选举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二、公司 2015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情况的述职报告

## 议案一：

###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作为公司权力机关的常设机构，在授权范围内依法行使对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权。在过去的一年中，在公司股东和利益相关者的支持下，在公司经理层及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实现了稳定发展和持续盈利，最大限度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1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09,815.43 万元，较之 2014 年度减少 27.4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932.86 万元，较之 2014 年度减少 89.95%。

公司董事会将一如既往地在中国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坚定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以期实现公司股东决定的各项发展战略，为公司股东、公司员工及其他利益相关者创造更大的价值，确保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

为便于公司股东对公司董事会 2015 年度内的公司治理进行考核评价，现依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有请公司董事长胡泽松先生代表公司董事会作《盛和资源 2015 年度董事会年度工作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附件：《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年度工作报告》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 《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年度工作报告》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作为公司权力机关的常设机构，在授权范围内依法行使对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报告分三部分，一是报告 2015 年主要经营情况，二是报告 2015 年董事会工作，三是 2016 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 第一部分：2015 年主要经营情况

201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9,815.43 万元，与上年同比减少了 27.49%；实现营业利润 3505.53 万元，与上年同比减少了 84.8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932.86 万元，同比减少了 89.95%。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5 年年报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第二部分：2015 年董事会工作

####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 （一）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和健全科学、持续的公司分红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树立投资者长期持有公司股票的信念。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 号）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未来三年（2016-2018 年）股东回报规划》。规划中明确了公司未来三年（2016-2018 年）股东分红的分配方式、分配比例、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程序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5 年 11 月 10 日发布的《公司未来三年（2016-2018 年）股东回报规划》公告。

报告期内，为了做好公司 2015 年中期利润分配工作，增强公司利润分配透明度，保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就 201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向广大投资者征求意见。详见公司 2015 年 7 月 15 日发布的临时公告《盛和资源关于 201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征求投资者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5-040。2015 年 7 月 22 日，为充分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性，公司将征求意见的统计情况进行了公告。2015 年 8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具体内容为：以公司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 376,415,75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

金红利 2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75,283,150.6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同时，以公司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 376,415,753 股为基数，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 股，共计转增股本 564,623,63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941,039,383 股。。2015 年 9 月 10 日召开的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方案。该方案制定和执行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清楚明确，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发表了意见。通过公开征求社会公众股东的意见和及时公告统计情况，让中小股东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从而使其合法权益得到了充分保护。该方案于 2015 年 9 月底实施完成。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市公司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51,770,472.59 元。为满足公司未来并购和经营资金需求，同时考虑到公司半年度已实施现金分红，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度利润不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意见。

## （二）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5 年中期	0	2	15	75,283,150.60	19,328,553.19	389.49
2014 年					192,271,188.95	
2013 年					147,849,606.96	

## 二、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 （一）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 （二）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 2015 年年报第五节重要事项“十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 三、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 （一）公司治理及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等相关情况说明

##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 （五）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 2015 年年报第九节“公司治理”的相关内容

## 第三部分： 2016 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2016 年，对于稀土行业来说，从大的方向来看主要是国内政策和国际发展，是一个非常好的趋势，对公司发展来说是非常好的一个机遇，公司将与中铝稀土一起参与四川稀土行业整合，有计划有步骤按照公司战略向上下游发展、扩大公司产品产业链条，协同发展不断提高公司产品附加值。

公司将继续利用上市公司资本运作平台，与中介机构一道做好公司重组晨光稀土、海南文盛、科百瑞三家等公司的上市审核和募集资金的发行工作。同时，通过兼并重组来推进公司的战略发展，让公司再上一个台阶，实现可持续发展。

2016 年，公司董事会仍将高度重视维护公共关系，不定期的与监管部门沟通、汇报工作，积极配合四川证监局日常监管工作，同时也要与山西证监局保持良好关系，取得监管部门的支持。

加强和做好投资者沟通工作，主要内容有：上交所互动 E 平台、年度业绩说明会、投资者见面会以及接听投资者的来函、来电等；积极外出参加各大券商组织的策略会和做好路演工作、做好行业分析师、机构和个人投资者的调研工作；加强媒体和舆情管理工作，继续做好公司网站、微信公众号日常维护工作。

2016 年，董事会进一步推进四个专业委员会工作，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作用。不仅要为董事会决策起到先期把关的作用，也要为涉及公司发展战略、高管选聘、审计监督、激励考核等重大事务提出科学、务实、有效的指导意见，为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起到保障作用。坚持依法治企，充分保障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战略决策得到有效贯彻执行。根据公司发展需要，按照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要求，进一步梳理公司决策层、经营层、监督层的关系，进一步强化董事会经营决策权、公司内控机制建设，细化完善股东会、董事会议事规则。

2016 年上半年，将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和发展战略需要，完成对进行公司董事会、各

专门委员会的换届改选以及新一届经营班子的聘任工作。在寻求公司股东的大力支持下，通过董事会换届对进一步优化法人治理结构建设，促进公司更好、更快的健康发展起到积极的推动和坚强的保证作用。

2016 年，为适应稀土行业的供给侧改革、公司发展战略需要，结合公司并购和快速发展过程的便利，积极考虑和学习国内知名或行业内的上市公司组织机构、管理模式，形成相应的调研报告。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探讨和研究公司新的组织机构和管理模式，推进财务结算中心的建设，提前做好收购工作的延伸管理，确保公司各个方面协调运转、信息畅通，尤其是安全环保工作不放松。

2016 年，公司将继续在履行社会责任的过程中，坚持不懈地履行与公司品牌和行业地位相称的社会责任与义务。公司将积极参与、支持国家稀土行业整合；全面支持稀土行业组织发展。

为此，董事会将根据公司总体发展战略要求，按照确定的工作思路和重点工作计划，认真组织落实，抓管理、抓技术创新、基础工作必须作扎实。面对复杂的经济形势，积极应对和防范风险；以“盛世和谐，惠泽民生”的企业文化为行为准则指南，做好人才培养和队伍建设，进一步推进包括诚信建设在内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

今后以及未来，董事会将积极落实公司战略愿景，为实现公司健康、快速发展而继续努力奋进。

## 议案二：

###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作为公司的监督机构，依法行使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财务及其他公司重大事项的监督权。在过去的一年中，在公司股东的支持下，公司全体监事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了监督职责，维护了股东的合法权益。

为便于公司股东对公司监事会 2015 年度内的工作进行审议，现依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有请公司监事会主席廖岚女士代表公司监事会作《盛和资源 2015 年度监事会年度工作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附件：《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年度工作报告》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 年 4 月

##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2015 年度监事会年度工作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向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和执行程序、公司内部控制、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及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等方面进行了监督，切实维护了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的权益。

#### 一、关于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六次监事会会议，详细情况如下：

1、2015年2月2日，监事会召开五届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2、2015年3月23日，监事会召开了五届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度重组资产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及2015年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签署相关〈长期购销之框架合同书〉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2014年4月22日，监事会召开了五届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4、2015年8月23日，监事会召开了五届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5、2014年10月28日，监事会召开了五届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6、2015年11月9日，监事会召开了五届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交易文件的议案》。

## 二、关于相关事项的监督情况

###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和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等情况进行了监督，并列席了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规范运作，决策合理，勤勉尽职，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并建立了一套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的通知、召开、表决等均符合法定程序，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未发现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 2、公司财务检查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的财务体系完善、制度健全；收入、费用和利润的确认与计量真实准确，公司定期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告全面、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意见及对有关事项做出的评价客观、公正。

###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项目使用情况。

### 4、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行公司债券，本次发行共募集资金4.5亿元，债券募集资金用途为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报告期末，本次债券发行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且募集资金均已用于指定用途。

### 5、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包括：公司控股子公司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

司与四川永祥股份有限公司之间辅料交易、与四川汉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之间的原料交易、与四川省乐山市科百瑞新材料有限公司之间的产品采购与销售的交易、与中铝四川稀土有限公司之间的产品销售交易。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发生的所有日常关联交易均严格遵守了《公司章程》规定的决策程序，相关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公允合理，均履行了法定的批准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 6、内部控制执行情况

2013 年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的要求，进一步推进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工作。2013 年公司重组完成后根据公司内部控制建设需要，制定了《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并付诸实施，建立起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以及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内部控制建设要求的内部控制体系。监事会认为：

(1)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也符合公司经营管理及业务活动的实际需要；

(2) 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涵盖了从公司治理、人力资源、资金活动、财务报告、全面预算和内部监督等重要业务，系统地对公司治理、投资、经营、管理工作各个环节进行规范，全面进行了风险防范；

## 7、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编制情况

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其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 8、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进行了检查。2015 年度，公司披露了《2014 年年度报告》、《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2015 年半年度报告》、《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等定期报告、公司中期高送转方案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证券部均认真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备案工作。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要求，认真做好内幕信息管理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如实、完整记录内幕信息在公开披露前的报告、传递、编制、审核、披露等各环节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经核查，没有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员在定期报告公告前 30 日内、业绩预告和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日内以及其他重大事项披露期间等敏感期内买卖公司股票的

情况，也没有发现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 三、对公司2016年度工作的建议

#### 1、强化财务管理，合理规避风险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公司已转型为控股型集团公司。为此，2016年应强化对控股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合理计划未来财务走向，理顺财务管理体系，确保母子公司均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保证财务信息的可靠性。谨慎投资决策，做好投资决策前期风险认证和可行性分析制度，坚持可持续发展，注重防范财务风险。

#### 2、进一步推进制度建设，建立健全机构

为进一步强化经济目标考核制度，建议在现行的半年度、年度目标管理考核的基础上积极推进年度目标考核审计制度，以进一步提高考核工作质量，全面提升公司各项工作的执行力。同时为适应公司的发展需要，建议健全对子公司的考核和管理评价体系（如：年度目标考核评价制度；高管层履职评价考核制度；重大事项报告制度；重大事项决策制度；投资、担保、抵押、大额资金运作等决策权限和范围的管理制度等），建议健全审计部门，配备专业的审计人员，完善审计机构。

#### 3、加强结构调整和经济增长方式调研、分析

面对竞争日益加剧，主业的发展和经济效益的增长遇到前所未有的压力，调整经营结构、转换经营方式势在必行。建议董事会及经营班子，针对主业结构和经营发展模式、多种经营发展方向和模式、集团资源优化整合、行业优势资源挖掘、跨区域发展战略推进等方面做好前期可行性调研、分析、风险评估和认证，做到调整有重点，增长有方式，整合有认证。

### 四、监事会工作计划

本届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规政策的规定，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 1、监督和检查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加强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登记管理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制定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等，监事会将在公司每次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其他重大事项过程中进行监督、检查，防范各种内幕交易的发生，确保备案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真实、准确、及时和完整。

#### 2、加强对子公司的监督工作

公司监事会将加强对子公司的监督检查力度，在保证子公司在业务快速发展的同时

督促做好各项内控制度的建立与执行，以保证子公司规范运作与持续经营。

### 3、持续督促公司内控制度建设及执行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进一步完善和加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控制风险评价运行工作体系，确保有效执行。监事会将按照公司制订的《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全面督促公司完善各项管理制度，确保各项制度有效的实施。

### 4、关注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的改善

监事会将继续督促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主要股东和公司管理层通过有效措施，不断完善公司的经营管理制度，以实现公司经营状况的持续、良好发展。

总之，2016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切实履行职责，维护和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扎实做好各项工作，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 议案三：

## 关于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本公司指定的媒体刊登，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审议。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 议案四：

###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确认，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 2015 年度完成营业收入 109,815.43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 3,684.73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932.86 万元。其中 2015 年度公司有关费用支出情况如下：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增减额	本年比上年 增减幅度
销售费用	12,495,379.84	15,158,241.60	-2,662,861.76	-17.57%
管理费用	56,932,120.24	43,211,016.53	13,721,103.71	31.75%
财务费用	24,568,665.55	14,493,109.53	10,075,556.02	69.52%
所得税费用	18,328,627.86	34,974,735.02	-16,646,107.16	-47.59%

1、销售费用：2015 年度发生数为 12,495,379.84 元，比上年数减少 2,662,861.76 元，增长率为-17.57%，其主要原因是：本期代理费减少。

2、管理费用：2015 年度发生数为 56,932,120.24 元，比上年数增加 13,721,103.71 元，增长率为 31.75%，其主要原因是：由于重大资产重组，中介机构费用增加较多，另外由于职工人数及人均工资增加，管理费用中的薪酬增加。

3、财务费用：2015 年度发生数为 24,568,665.55 元，比上年数增加 10,075,556.02 元，增长率为 69.52%，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发行了 4.5 亿元公司债。

4、所得税费用：2015 年度发生数为 18,328,627.86 元，比上年数减少 16,646,107.16 元，增长率为-47.59%，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利润大幅降低，所得税费用相应减少。

2015 年度各项税费的支出水平和增幅，与全年经营规模和拓展并购业务增长幅度相适应。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附：《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已对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015 年公司按计划全面完成了年初制定的各项任务，实现了年度经营目标。公司的服务更加完善、更加专业与及时，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得到进一步提高，行业地位得到巩固。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9,815.43 万元，同比减少 27.49%；实现营业利润 3,505.53 万元，同比减少 84.8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32.86 万元，同比减少 89.95%。

### 一、2015 年度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05	0.2043	-89.9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05	0.2043	-89.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73	0.2036	-91.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3	16.60	减少 15.07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9	16.54	-92.2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8	-0.12	-143.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28	1.33	-3.76%

注：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以 2015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 376,415,75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 股，合计转增 564,623,630 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941,039,383 股，2014 年相关数据已按目前股本重新计算。

1、2015 年度公司的基本每股收益为 0.0205 元，较 2014 年度的 0.2043 减少 89.97%，主要系本期稀土行情低迷，净利润大幅下降所致。

2、2015 年度公司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1.53 %，较 2014 年度的 16.60%减少了 15.07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系本期稀土行情低迷，净利润大幅下降所致。

3、2015 年度公司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0.28 元，较 2014 年度的 -0.12 元减少 143.57%，主要系本期加大了对外购半成品的采购。

## 二、2015 年公司资产负债变动状况

2015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229,465.84 万元，负债总额 88,836.34 万元，公司股东权益为 140,629.50 万元，资产负债率 38.71%。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增减额度	增减比率
应收票据	530,632,087.55	457,148,226.15	73,483,861.40	16.07%
应收账款	119,550,572.09	176,219,745.47	-56,669,173.38	-32.16%
预付款项	160,784,902.86	109,714,988.22	51,069,914.64	46.55%
其他应收款	42,260,777.50	78,425,296.11	-36,164,518.61	-46.11%
存货	574,049,251.27	382,488,654.42	191,560,596.85	50.08%
其他流动资产	58,220,045.15	25,060,954.73	33,159,090.42	132.3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0		2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91,713,107.02	70,830,901.81	20,882,205.21	29.48%
在建工程	29,167,135.88	25,377,600.64	3,789,535.24	14.93%
无形资产	124,217,665.93	65,295,815.23	58,921,850.70	90.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9,290,500.83	6,789,730.77	2,500,770.06	36.83%
短期借款	240,000,000.00	269,500,000.00	-29,500,000.00	-10.95%
应付票据	55,266,200.00	56,557,500.00	-1,291,300.00	-2.28%
应付账款	63,154,997.03	93,174,077.78	-30,019,080.75	-32.22%
预收款项	52,762.92	16,003,982.49	-15,951,219.57	-99.67%
应付职工薪酬	9,164,974.23	8,211,412.06	953,562.17	11.61%
应交税费	17,667,703.19	30,662,186.92	-12,994,483.73	-42.38%
应付利息	8,957,966.78	550,422.76	8,407,544.02	1527.4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
长期借款	0	6,900,000.00	-6,900,000.00	-100.00%

1、应收票据：2015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530,632,087.55 元，比年初数增加 73,483,861.40 元，增长率为 16.07%，其主要原因是：年末收到的承兑汇票较多，且未到承兑期。

2、应收账款：2015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119,550,572.09 元，比年初数减少 56,669,173.38 元，增长率为-32.16%，其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的承兑汇票较上年增加。

3、预付款项：2015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160,784,902.86 元，比年初数增加 51,069,914.64 元，增长率为 46.55%，其主要原因是：本期预付汉鑫矿业款项增加。

4、其他应收款：2015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42,260,777.50 元，比年初数减少 36,164,518.61 元，增长率为-46.11%，其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回了上期汉鑫矿业应付本公司的托管收益。

5、存货：2015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574,049,251.27 元，比年初数增加 191,560,596.85 元，增长率为 50.08%，其主要原因是：出于对未来市场的乐观情绪，公司加大了外购半成品的采购。

6、其他流动资产：2015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58,220,045.15 元，比年初数增加 33,159,090.42 元，增长率为 132.31%，其主要原因是：由于加大了外购半成品的采购，待抵扣的进项税增加。

7、可供出售金融资产：2015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20,000,000.00 元，比年初数增加 20,000,000.00 元，增长率为 0.00%，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向山东钢研中铝稀土科技有限公司投资了 2000 万元，由于持股比例仅为 4.3%，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长期股权投资：2015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91,713,107.02 元，比年初数增加 20,882,205.21 元，增长率为 29.48%，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向平罗丰华冶金有限公司投资了 2133.77 万元。

9、在建工程：2015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29,167,135.88 元，比年初数增加 3,789,535.24 元，增长率为 14.93%，其主要原因是：本期污水处理投入增加。

10、无形资产：2015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124,217,665.93 元，比年初数增加 58,921,850.70 元，增长率为 90.24%，其主要原因是：本期本公司的子公司四川润和增资扩股，卓润生以专利权作价 6000 万元投资入股。

11、递延所得税资产：2015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9,290,500.83 元，比年初数增加 2,500,770.06 元，增长率为 36.83%，其主要原因是：本期资产减值准备增加。

12、短期借款：2015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240,000,000.00 元，比年初数减少 29,500,000.00 元，增长率为-10.95%，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发行了 4.5 亿公司债，因资金充足，归还了部分银行借款。

13、应付票据：2015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55,266,200.00 元，比年初数减少 1,291,300.00 元，增长率为-2.28%，其主要原因是：本期 4 季度的采购较上年同期减少。

14、应付账款：2015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63,154,997.03 元，比年初数减少 30,019,080.75 元，增长率为-32.22%，其主要原因是：本期 4 季度的采购较上年同期减少。

15、预收款项：2015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52,762.92 元，比年初数减少 15,951,219.57 元，增长率为-99.67%，其主要原因是：上期预收款项本期已实现销售。

16、应付职工薪酬：2015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9,164,974.23 元，比年初数增加 953,562.17 元，增长率为 11.61%，其主要原因是：职工人数及人均薪酬增加。

17、应交税费：2015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17,667,703.19 元，比年初数减少 12,994,483.73 元，增长率为-42.38%，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利润大幅降低，应交所得税相应减少。

18、应付利息：2015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8,957,966.78 元，比年初数增加 8,407,544.02 元，增长率为 1,527.47%，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发行了 4.5 亿公司债，按年付息。

1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2015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0.00 元，比年初数减少 10,000,000.00 元，增长率为-100.00%，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已归还。

20、长期借款：2015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0.00 元，比年初数减少 6,900,000.00 元，增长率为-100.00%，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已归还。

### 三、公司 2015 年经营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增减额	本年比上年 增减幅度
销售费用	12,495,379.84	15,158,241.60	-2,662,861.76	-17.57%
管理费用	56,932,120.24	43,211,016.53	13,721,103.71	31.75%
财务费用	24,568,665.55	14,493,109.53	10,075,556.02	69.52%
资产减值损失	22,095,211.58	21,954,097.64	141,113.94	0.64%
投资收益	610,014.78	3,300,467.52	-2,690,452.74	-81.52%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增减额	本年比上年 增减幅度
<b>营业利润</b>	35,055,254.04	231,879,625.54	-196,824,371.50	-84.88%
营业外收入	3,219,174.44	1,369,164.95	1,850,009.49	135.12%
营业外支出	1,427,149.51	2,612,968.53	-1,185,819.02	-45.38%
<b>利润总额</b>	36,847,278.97	230,635,821.96	-193,788,542.99	-84.02%
所得税费用	18,328,627.86	34,974,735.02	-16,646,107.16	-47.59%
<b>净利润</b>	18,518,651.11	195,661,086.94	-177,142,435.83	-90.5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328,553.19	192,271,188.95	-172,942,635.76	-89.95%

1、销售费用：2015 年度发生数为 12,495,379.84 元，比上年数减少 2,662,861.76 元，增长率为-17.57%，其主要原因是：本期代理费减少。

2、管理费用：2015 年度发生数为 56,932,120.24 元，比上年数增加 13,721,103.71 元，增长率为 31.75%，其主要原因是：由于重大资产重组，中介机构费用增加较多，另外由于职工人数及人均工资增加，管理费用中的薪酬增加。

3、财务费用：2015 年度发生数为 24,568,665.55 元，比上年数增加 10,075,556.02 元，增长率为 69.52%，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发行了 4.5 亿元公司债。

4、资产减值损失：2015 年度发生数为 22,095,211.58 元，比上年数增加 141,113.94 元，增长率为 0.64%，其主要原因是：本期稀土行情低迷，价格大幅下降，存货跌价准备较上年增加。

5、投资收益：2015 年度发生数为 610,014.78 元，比上年数减少 2,690,452.74 元，增长率为-81.52%，其主要原因是：本公司投资的联营企业苏州天索投资有限公司本期亏损较上期大幅增加。

6、营业外收入：2015 年度发生数为 3,219,174.44 元，比上年数增加 1,850,009.49 元，增长率为 135.12%，其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较上期大幅增加。

7、营业外支出：2015 年度发生数为 1,427,149.51 元，比上年数减少 1,185,819.02 元，增长率为-45.38%，其主要原因是：本期赔偿和赞助支出较上期大幅减少。

8、所得税费用：2015 年度发生数为 18,328,627.86 元，比上年数减少 16,646,107.16 元，增长率为-47.59%，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利润大幅降低，所得税费用相应减少。

#### 四、2015 年度现金流量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同比增减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954,120.72	-108,367,083.16	143.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	1,214,003,461.01	1,087,188,185.09	11.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量	1,477,957,581.73	1,195,555,268.25	23.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721,432.39	-101,039,512.77	-14.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量	43,176,788.63	133,901,174.06	-67.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量	129,898,221.02	234,940,686.83	-44.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0,815,379.44	201,013,538.14	99.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量	946,589,549.60	276,400,000.00	242.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量	545,774,170.16	75,386,461.86	623.97%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851,265.16	-8,631,888.69	-689.11%

1、2015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比 2014 年度增加 11.66%，其主要原因是：上期应收票据大幅增加，而本期增加幅度较小。

2、2015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量比 2014 年度增加 23.62%，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加大了对外购半成品的采购。

3、2015 年度投资活动现金流入量比 2014 年度减少 67.75%，其主要原是：本期证券投资频率降低。

4、2015 年度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量比 2014 年度减少 44.71%，其主要原因是：本期证券投资频率降低。

5、2015 年度筹资活动现金流入量较 2014 年度增加 242.47%，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发行了 4.5 亿公司债。

6、2015 年度筹资活动现金流出量较 2014 年度增加 623.97%，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偿还银行借款增加及分配股利增加。

## 议案五：

###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5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328,553.19 元，报告期末未分配利润 793,201,104.95 元，报告期末合并报表的资本公积-545,478,399.65 元。

2015 年母公司报表净利润 334,703,532.69 元，报告期末未分配利润 51,770,472.59 元，报告期末母公司报表的资本公积 1,569,062,204.53 元。

为进一步完善和健全科学、持续的公司分红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树立投资者长期持有公司股票的信念。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 号）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未来三年（2016-2018 年）股东回报规划》。规划中明确了公司未来三年（2016-2018 年）股东分红的分配方式、分配比例、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程序等。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 号）等的规定，结合公司《未来三年（2016-2018 年）股东回报规划》，公司在综合考虑为满足公司未来经营和并购资金需求，同时考虑到公司半年度已实施现金分红，本年度不再进行现金分红，未分配利润将留存公司用于再发展，同时本年度不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 议案六：

### 关于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 及 2016 年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5 年度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要在采购、销售产品方面与关联方四川永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祥股份”）、四川汉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鑫矿业”）、四川省乐山市科百瑞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百瑞公司”）、中铝四川稀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铝四川”）、平罗县丰华冶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华冶金”）、西安西骏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西骏”）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经公司管理层统计，公司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如下表所示，同时，公司管理层亦据此预计了 2016 年度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范围的应予披露的日常关联交易如下：

#### 一、2015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前次） 预计金额	上年（前次）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 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 原料	永祥股份	1,200	1,461	产品价格涨价
	汉鑫矿业	12,000	12,814	
	科百瑞公司	3,000	146	稀土金属需求减少
	中铝四川	3,000	3,969	半成品附加值高
	西安西骏	3,000	473	相关业务未能预期开展
销售商品	科百瑞公司	5,000	9,974	增加稀土氧化物销售
	中铝四川	20,000	3,265	稀土收储未落实
	西安西骏	10,000	178	相关业务未能预期开展
	丰华冶金	800	10	相关业务未能预期开展
接受 劳务	科百瑞公司	580	101	委托加工减少
	西安西骏	5,000	668	相关业务未能预期开展

## 二、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管理层预计 2016 年度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范围，应予披露的日常关联交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原料	汉鑫矿业	12,000	80	2,966	12,814	92.3	
	中铝四川	4,000	25	0	3,969	22.3	
销售商品	中铝四川	4,000		0	3,265	6.4	

说明：1、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10.1.1 条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之间交易不属于应披露的日常关联交易，并且不需要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股东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在永祥股份不再持有股份，同时公司董事唐光跃先生在永祥股份不再担任董事职务，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永祥股份之间的日常交易不再属于日常关联交易。

## 三、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以上第三项至第五项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告（临 2016-013）。

##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了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公司与四川汉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签署的《关于长期购销氟碳铈稀土精矿的采购合同书》事项业经公司 2013 年第 3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其协议仍在有效期内；公司与中铝四川稀土有限公司签署的《长期购销之框架合同书》业经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其协议仍在有效期内），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就本议案，关联股东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综合利用研究所、

和四川省地质矿产公司需回避表决。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 议案七:

### 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公司聘请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5 年度的财务会计审计工作已经完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的审计执业过程中，能够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规范的要求开展工作，遵循独立、客观、公正、公允的原则，工作人员对国家财务会计政策、证券法律法规比较熟悉，业务熟练，工作认真负责。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关于 2012 年主板上市公司分类分批实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通知》（财会办〔2012〕30 号）及中国证监会[2012]42 号公告的要求，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推荐，公司董事会经审慎研究后，建议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 1 年。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会计师事务所 2016 年度审计费用。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 议案八：

###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6 年，根据国家对稀土行业发展规划，结合自身发展战略，公司向稀土行业产业链上下游两端延伸、国内外并重发展。考虑到前述公司发展需要，以及目前公司董事、监事和公司高管的薪酬水平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事实。为继续保持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同意公司董事、高管人员薪酬方案仍然按 2014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薪酬管理制度（2015 年修订）》的标准执行。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 议案九：

###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结合公司于 2013 年 4 月制定的《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公司对 2015 年度企业内部控制实施情况和实施结果进行了综合分析和评价，并组织编制了《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 议案十：

###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办法，公司聘请了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情况予以审计。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基于其相关执业准则，在结合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的基础上，已完成对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的审计，并出具《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瑞华专审字[2016]01570010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 议案十一：

###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存放与 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条—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委托，对公司编制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瑞华专审字[2016]第 01570013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 议案十二：

### 关于 2016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 及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16 年度生产经营和对外投资计划的资金需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四川润和催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等申请融资，拟申请融资的总额度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之前数）。担保方式包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以及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

在符合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前提下，包括但不限于抵押、质押、保证等。上述担保额度仅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可预计的最高担保额度，该额度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在股东大会核定的担保额度内，公司将根据具体发生的担保进展情况，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如有新增或变更的除外。在前述核定担保额度内，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具体的融资情况而决定担保方式、担保金额并签署担保协议等相关文件。

本次拟融资金额的确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生产经营及投资资金的实际需求，符合公司经营和整体发展需要。同时，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具有充足的偿债能力，前述担保所可能涉及的财务风险均属于可控制范围，不会对公司及其股东权益产生不利影响。

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告（临 2016-015）。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 议案十三：

### 关于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 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的议案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已任期届满，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相关股东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出如下名单（董事会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1、公司股东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综合研究所提名胡泽松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候选人。

2、公司股东王全根提名翁荣贵、周继海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候选人。

3、公司股东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唐光跃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候选人。

4、公司股东四川省地质矿产公司提名张劲松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候选人。

5、公司受托股东中国稀有稀土有限公司根据托管协议提名杨振海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候选人。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通过且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

附件：董事简历

## 董事简历

胡泽松：男，本科学历，人民大学 M B A 四川一班研修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现任成都市武侯区人大代表。1983 年至今在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综合利用研究所工作，历任政治处副主任、峨眉中试基地主任、所长助理，现任党委副书记、副所长；现兼任中国稀土学会理事；曾兼任中国地质学会理事、四川省冶金协会副理事长、四川省咨询业协会副理事长、四川省稀土协会副理事长；2001 年至 2013 年 4 月任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5 年至 2013 年 4 月任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 年 9 月至 2015 年 3 月 17 日任盛和资源（德昌）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4 年 4 月至今任中铝四川稀土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3 年 1 月 26 日至今任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唐光跃：男，大专学历，经济师职称、长江商学院总裁班结业。1994 年至今在巨星集团工作，历任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董事长、党委书记；2000 年 1 月至 2015 年 2 月任乐山巨星饲料有限公司董事；2012 年 12 月至今任乐山巨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7 年 5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四川永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0 年 12 月至 2015 年 2 月任四川巨星饲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4 年 7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成都巨星农牧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 年 9 月至今任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2 年 12 月至今任四川润和催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2 年 4 月至今任乐山巨星新材料有限公司；2011 年 5 月至今任乐山市现代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董事；四川省政协第十届、第十一届委员、农业委员会副主任。2013 年 1 月 26 日至今任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翁荣贵：男，大专学历，会计师，高级经济师职称。2003 年至 2010 年在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综合利用研究所工作；2005 年 2013 年 4 月任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及盛和有限）董事，2010 年 9 月至 2013 年 6 月任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 年 12 月至 2013 年 10 月任乐山润和董事；2012 年 8 月至今任德昌盛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4 年 4 月至今任中铝四川稀土有限公司监事；现兼任四川稀土行业协会副秘书长。2013 年 1 月 26 日至今任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周继海：男，初中学历，技师职称。1975 年参加工作，曾在四川音乐学院车队、

四川冶金有色进出口公司工作；历任四川华冠稀土厂厂长，成都盛和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河北邢台威邦稀土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四川鑫河稀土有限公司总经理；2004年至2010年在峨眉山科盛稀土科技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0年至2016年2月任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10月至2015年1月任四川汉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3月17日至今任盛和资源（德昌）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3年1月26日至今任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张劲松：男，本科学历，会计师职称。1988年7月至2008年4月在四川省地矿局攀西地质队工作，历任副科长、科长、队长助理、副队长等职务；2008年5月至2009年4月在四川省地矿局102厂任副厂长；2009年4月至2015年2月在四川省地矿局404队任队长；2015年4月至今任四川川地矿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年5月至今任四川汉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5月至今任四川昌兰稀土公司董事；2015年5月至今任四川冕宁稀土开发公司董事；2015年3月至今任四川松潘紫金工贸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3月至今任四川省地质矿产公司总经理。

杨振海：男，工学博士，高级工程师。1991年9月至2000年10月在东北大学有色金属冶金专业学习。2001年6月至2008年2月任中国铝业郑州研究院铝电解及铝用炭素研究所副所长，2006年8月至2011年11月任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铝业分会副秘书长，2012年7月至2013年7月任中国有色集团产业规划部副经理；参加中组部、团中央博士服务团，2003年10月至2004年10月挂任广元市市长助理、2004年10月至2005年10月挂任凉山州州长助理、2009年11月至2010年12月挂任贵州钢绳（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10年12月至2012年5月挂任遵义市市长助理兼遵义县委副书记，2013年7月至2015年4月任中国稀有稀土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综合处副经理。2014年4月至今任中铝四川稀土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4年5月至今任甘孜州银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5月至今任中国稀有稀土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综合处经理，2015年1月12日起至今任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议案十四：

### 关于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的议案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已任期届满，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相关股东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出如下名单（董事会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公司股东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综合研究所提名王国珍、张力上、闫阿儒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通过且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独立董事。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附件：独立董事简历

## 独立董事简历

王国珍：男，本科学历，教授级高工职称。1964 年至 1996 年在北京有色冶金设计研究总院工作，历任组长、副科长、党支部书记、副主任、党委组织部部长、院党委副书记、副院长等职；曾兼任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环境评价公司经理；1987 年至 1994 年被聘为国务院稀土领导小组稀土专家组成员，任产业组组长；1994 年至 2006 年被国家发改委聘为稀土专家组成员，任产业组组长；1996 年至今被中国有色工程设计研究总院（现改名为：中国恩菲工程技术公司）返聘，历任稀有金属项目主管、高级顾问专家、技术总监等职；现任中国稀土学会荣誉理事，中国稀土学会环境保护与劳动卫生专业委员会顾问，包钢稀土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专家委员会顾问，中国稀土学会《稀土》杂志第四届编委会委员，2005 年 5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甘肃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7 年 12 月至今任泛亚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0 年 9 月至 2013 年 4 月任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2 年 8 月至今任中国稀土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2 年 12 月至今任连云港丽港稀土实业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3 年 1 月 26 日至今任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力上：男，硕士研究生学历，教授职称，注册会计师。1987 年至今在西南财经大学任教，现任会计学院会计系主任；2008 年 4 月至 2014 年 1 月任吉峰农机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1 年 6 月至 2013 年 11 月任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0 年 9 月至 2013 年 4 月任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1 年 5 月至今任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3 年 7 月至今任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 年 7 月至今任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 年 10 月至今任四川科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3 年 1 月 26 日起至今任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闫阿儒：男，博士，研究员（技术三级证书）。1998 年 8 月至 2000 年 8 月在中国科学院物理研究所工作，任博士后；2000 年 9 月至 2005 年 7 月以访问学者的身份在德国 IFW Dresden 工作；2005 年 8 月至今在中国科学院宁波材料技术与工程所工作，任研究员（专业技术职务三级）；曾获得 2007 年度中国科学院“百人计划”支持，2013 年 2 月获得国务院颁发的特殊津贴证书，2015 年 2 月入选为科技部“创新人才推进计划中青年科技创新领军人才”。

## 议案十五：

### 关于换届选举第六届监事会 监事的议案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已任期届满，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相关股东就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提出如下名单（监事会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 1、公司股东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廖岚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 2、公司股东四川省地质矿产公司提名李琪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通过且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监事。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附件：监事简历

## 监事简历

廖岚：女，大专学历。1983 年至 1994 年在四川省农资公司乐山经营站任会计；1994 年至今在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工作，现任集团副总经理、董事等职；2007 年 5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四川永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04 年 12 月至今任眉山市彭山永祥饲料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07 年 10 月至今任成都籍田巨星猪业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2009 年 3 月至今任成都巨星博润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0 年 9 月至今任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1 年 5 月至今任乐山市现代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监事；2011 年 11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成都巨星农牧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2 年 3 月至今任成都巨星禽业有限公司董事；2012 年 12 月至今任乐山润催化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3 年 1 月 26 日至今任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李琪：男，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职称，曾任四川冕宁县人大代表。1980 年参加工作，曾在四川省地质局 111 地质队、攀西地质大队工作，历任计划、统计、经济部门负责人、副分队长、多经科科长等职；曾任攀西有色金属化工厂副厂长、厂长，四川稀土材料厂总经济师，四川金江稀土金属有限公司总经理，四川省地矿局 109 队副队长；2007 年 8 月至 2014 年 10 月任四川省巴塘县同兴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06 年至 2016 年 2 月任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05 年 6 月至今四川省地质矿产公司任总经济师；2005 年 5 月至今任四川冕宁稀土开发公司董事；2005 年 5 月至今任四川昌兰稀土公司董事；2007 年 5 月至今四川汉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2010 年 5 月至今任四川川地矿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济师；2010 年 12 月至今任四川润和催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1 年 7 月至今任四川地圣矿业有限公司监事；2012 年 3 月至今任四川博达地质勘查研究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4 年 4 月至今任中铝四川稀土有限公司董事。2013 年 1 月 26 日起任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 关于听取公司独立董事 2015 年度述职报告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张力上先生、王国珍先生、赵栋梁先生，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按照《上市公司定期报告工作备忘录（第五号）——独立董事年度报告期间工作指引》规定的格式和要求编制了《盛和资源 2015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报告》。张力上等三位先生在 2015 年度的工作中，严格按照《公司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独立勤勉、诚信履职，依法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该三位独立董事作为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及其直系亲属均不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或公司控股股东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该述职报告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指定媒体刊登。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